

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6-082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8月24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有表决权监事3人，参与表决监事3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12日以书面送达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志良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3人，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100%，无弃权 and 反对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人，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100%，无弃权 and 反对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闽华兴所(2016)审字 E-055 号审计报告 2016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22,270,007.0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136,543.2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18,565,401.03 元，扣除本年分配 2015 年度股东股利 4,158,765.00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336,540,099.81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702,960,690.86 元。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68,885,700 股为基数，使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共计转增 562,662,840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031,548,540 股。

表决情况：同意 3 人，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无弃权 and 反对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